**多 元 就 業 開 發 方 案 留 用 獎 勵 金 申 請 書**

填表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單位名稱 |  | 地址 |  |
| 營利事業登記證編號 |  |
| 保險證號碼 |  |
| 負責人姓名 |  | 承辦人姓名 |  | 電話 |  | 傳真 |  |
| E-mail |  |
| 員工總人數 | 人 | 法定比例進用情形 | 應僱用身心障礙者 | 人 | □已足額僱用　　 □未足額僱用 |
| □已依法足額繳交差額補助費□其他 |
| 應僱用原住民 | 人 | □已足額僱用　 　□未足額僱用 |
| □已依法足額繳交代金 □其他 |
| 轉帳帳戶 | 　　　銀行　　　分行 | 代號 |  | 帳號 |
| 　　　郵局　　　支局 | 局號 |  |
| 檢附文件 | * １、申請書　 □２、僱用名冊　 □３、領據　　□４、薪資印領清冊
 |
| 申請獎勵人數 | □１、一般身分 　　人□２、負擔家計婦女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人□３、中高齡者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人□４、身心障礙者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人□５、原住民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人□６、生活扶助戶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人□７、更生受保護人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人 | 合計：　　　　　人 |
| 申請金額 | 新台幣　　　　 　元整 |  |
| 切結簽章 | 本單位二年內無非法解僱勞工之情事，如有不實申請獎勵金或資料填寫不實之情事，除願歸還已領取之津貼款項外，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特此切結為憑。負責人簽章： |
| 審核 | 審核意見：□符合申請條件□不符合申請條件審核機關 承辦人員： 業務科承辧： 　　 　　 機關主管：就業中心主管： 業務科主管：中　　　華　　　民　　　國　　　 　 年　　　　　 月　　　　 日 |
| 備註 | (審核欄位請勿填寫) |

(加蓋單位印信或圖記)